

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小115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照顧服務班簡章

一、辦理依據：依據新北市政府之兒童課後照顧班辦法辦理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即將入本校一年級新生，由家長決定自由參加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1. 上課日期-預計115年8月31日【星期一】起至116年1月19【星期二】止

2. 上課時段及預估學費(冷氣費另計)：

年級	上課時間	預估學費
低年級	A 班：週一、三、四、五中午 12:40 至 16:00	9,502 元
	B 班：週一、三、四、五中午 12:40 至 17:50 及週二 16:00 至 17:50	15,554 元

3. 開班原則：每班20-25人，各年級預計開班數2班；若參加人數未達開班標準，得以相同年級段混合編班

4. 補助原則：依據新北市政府規定，相關費用由家長自行負擔，唯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學生得優先並免費參加。

➤ 第四類情況特殊學生：申請者需同時具備下列①和②兩條件，

並於學期初先行繳納學費總額，經教育局審核通過後將依據補助金額比例統一退款。

① 經濟弱勢符合資格：【中低收入戶】或【家戶年收入低於60萬元】

(請至國稅局開立學生父母申報114年度綜合所得稅證明文件)。

② 教養弱勢符合資格：【單親】、【失親】、【隔代教養】、【新住民子女】、【父母領有身心障礙手冊】(任一類)。

※凡申請第四類之學生請將上述資料備妥於115/9/8(二)前交至教務處課後班。

四、課程規範：

1. 以完成回家功課為主(指導學生盡量在校內完成)，並兼顧團康與體能活動及生活照顧。

2. 基於安全考量，若學生當天有事不到班或確定請假日期者，請家長提前告知課後班老師。

3. 使用行動載具(手機、手錶電話等)請依照規定向學務處申請，入班後應妥善收納並嚴禁擅自取出。若有緊急情況需聯繫家長，務必先告知老師，並在老師陪同下使用，使用完畢應立即收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1. 線上報名日期：預計8月10日(一)09:30至8月17日(一)09:30截止。

2. 報名方式：請掃描右方QR Code 進入報名表單填寫。



3. 請各位家長慎重考慮後，於規定時間內填寫Google表單報名，以利進行編班作業，若逾時或額滿只能依照各班名額狀況進行候補，敬請見諒。

六、注意事項說明：

1. 學生因個人因素請假或缺課時，恕無法進行個別補課或辦理退費。請於報名前先審視個人行事曆及課外學習活動，避免請假或缺課情況發生。

2. 為維護課後班級運作及全體學生之權益，若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且逾期達一個月者，將視同放棄參與資格並辦理退班；後續如欲再行報名，將依候補順序辦理遞補。

3. 為維護學生安全，務必於孩子參加的班別放學時間準時接回，無故逾時超過15分鐘以上三次，日後報名課後班將列為候補資格，若為常態者，得予以退班。請家長配合！

4. 為確保學童安全，學童離校後一律不得再返回校園，亦請家長留意避免因遺漏物品等情形而需再次返校。

5. 如違反校規屢勸不聽或影響到該課後班級秩序或學生安全者(相關規則於開課時一併通知)，經課後行政查明後先予以記點紀錄，累計三點予以退班，以維護其他學生受教品質，另為維護其他學生參與權益，日後課後班報名將以候補身分依序遞補。請家長務必配合再報名參加！

6. 退費標準：上課未達1/3者，退費2/3；上課日數達1/3未達2/3者，退費1/3；上課達2/3者不予退費。

為保障學生權益，於開課後，如個人因素必須退班請於開課提前一周並以電話告知，不接受自行停課計算的退費標準。

如遇颱風、地震等天災，均依照新北市政府公告是否上班上課，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
課後班服務聯絡專線：(02)2961-6690分機260

LINE ID: @490iaytD

